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为更好地发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外平台优势，做大做强公司海外业务，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泛集团”）拟向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新加坡）”）、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香港）”）分别申请不超过 2 亿美元、不超过 1 亿美元的融资，公司将为上述两笔融资提供保证金质押。上述融资具体内容如下：

1. 中泛集团向星展银行（新加坡）申请融资事项

- （1）融资主体：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 （2）融资用途：用于满足海外营运资金需求；
- （3）融资规模：不超过 2 亿美元；
- （4）融资期限：12 个月，可提前还款；
- （5）风险保障措施：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北京）”）向星展银行（新加坡）开具总额不超

过 2.11 亿美元的银行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取得该银行保函（或备用信用证），公司以不超过 2.11 亿美元等值人民币作为保证金设立质押，向星展银行（北京）提供反担保。

2. 中泛集团向汇丰银行（香港）申请融资事项

（1）融资主体：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2）融资用途：用于投资/收购海外项目（不包括采矿和能源资产）；支付中泛集团及其子公司于 2016 年到期的债券票息/支付利息；满足中泛集团营运资金需求；

（3）融资规模：不超过 1 亿美元；

（4）融资期限：12 个月，可提前还款；

（5）风险保障措施：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北京）”）向汇丰银行（香港）开具总额不超过 1 亿美元的银行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取得该银行保函（或备用信用证），公司以不超过 1 亿美元等值人民币作为保证金设立质押，向汇丰银行（北京）提供反担保。

（二）董事会的表决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均经 2017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1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上述担保事项均未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泛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8月30日

注册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一号中国银行大厦64楼

注册资本：2亿美元

董 事：韩晓生、刘洪伟、刘国升、郑 东
赵英伟、石悦宏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电力能源业务、财务投资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经审计)	截至2016年9月30日/2016年1-9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95,365.14	2,419,523.88
负债总额	1,265,288.08	1,951,533.96
净资产	430,077.06	467,989.92
营业收入	23,501.30	14,620.09
利润总额	-17,381.47	8,713.43
净利润	-20,012.25	2,557.8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详见本公告“一、（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符合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相关要求。

中泛集团系公司境外投融资平台，旗下拥有多个海外地产项目，且均已完成交割，陆续进入开发期，同时中泛集团自身投资能力不断

增强，因此资金需求量有所增加，本次融资符合其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中泛集团向星展银行（新加坡）、汇丰银行（香港）融资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融资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合同金额为9,405,565.66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914.19%；对外担保实际余额为6,972,971.91万元，占公司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677.75%。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目前，公司不存在对公司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其他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八日